

《梅州市董新矿业有限公司华城石场建筑用花岗岩矿（未有偿处置资源量）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书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梅州市董新矿业有限公司华城石场建筑用花岗岩矿（未有偿处置资源量）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
勘查程度	详查
矿种	建筑用花岗岩矿
评估目的	出让
评估委托人	五华县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折现现金流量法
评估矿区面积	0.2278km ²
资源储量合计	储量核实报告估算范围内保有资源储量（122b）为 1020.793 万立方米
生产规模	建筑用花岗岩 20.00 万立方米/年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33.34 年
评估计算年限	33.34 年
产品方案	10mm~30mm、20mm~40mm 建筑用花岗岩规格碎石（29.00 万立方米/年）、副产品 0~10mm 石粉（10.68 万立方米/年）
采矿技术指标	设计损失量 339.886 万立方米；采矿回采率为 95%，废石混入率 3%
评估利用的可采储量	储量核实报告估算范围内建筑用花岗岩评估利用可采储量 646.86 万立方米、未有偿处置的可采储量为 246.86 万立方米
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规格碎石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66.00 元/立方米、副产品石粉不含税销售价格 27.00 元/立方米
固定资产投资	固定资产投资原值 1961.00 万元、净值 1135.60 万元
流动资金	262.62 万元
成本费用	单位原矿总成本费用 88.31 元/立方米、单位原矿经营成本 82.19 元/立方米
折现率	8.00%
评估价值	建筑用花岗岩矿(可采储量 646.86 万立方米)在评估基准日的出让收益评估值为人民币 1486.78 万元，大写人民币：壹仟肆佰捌拾陆万柒仟捌佰元整。。未有偿处置资源量(可采储量 246.86 万立方米)在评估基准日的出让收益评估值为人民币 567.36 万元，大写人民币：伍佰陆拾柒万叁仟陆佰元整。
评估基准日	2023 年 4 月 30 日
评估机构	四川天地源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周朝林
项目负责人	朱伟
签字评估师	朱伟、祝慧